

全市法院

节前出击,执行到位金额283万元

盐城晚报讯 为了让广大人民群众度过一个欢乐祥和的新年,近日,市中院组织开展全市法院“冬日暖阳”根治欠薪专项集中执行行动。此次集中执行行动,全市法院合力攻坚110件涉劳动合同、劳动争议、追索劳动报酬等案件。行动过程中,共对18户住所采取了搜查措施,搜查出现金数万元、烟酒等动产若干,拘传33人,拘留4人,43件案件当事人达成和解协议或自动履行,执行到位金额283.18万余元。

某纸品包装公司系多起劳动仲裁案件的被执行人,执行过程中,阜宁法院经网络查控发现,该公司名下除少量存款外无其他可供执行的财产。执行干警多次敦促该公司主动履行义务,但该公司均以效益不佳、资金紧张为由未予履行。此次行动中,执行干警再次上门做该公司工作,耐心释明诚信经营的重要性及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义务的严重后果。最终,在强大的法律威慑下,该公司当场与多个申请人达成了和解

协议。

王某等9人与东台某传媒公司追索劳动报酬案,当事人虽达成调解协议,但东台某传媒公司到期并未履行。案件立案执行后,东台法院经线下走访调查发现,被执行公司虽注册地在东台,但实际经营地在兴化,且在数月内已停产歇业,法定代表人李某也一直拒接法院电话,案件执行一度陷入僵局。之后,申请人举报称被执行公司可能存在将货款打入李某个人账户的情形。东台法院经与被执行人客户联系,同时调取银行流水,发现确实存在此种情形。执行干警一方面通过与李某相熟的客户、员工给李某带话,另一方面将拒执罪材料通过短信方式发送给李某。李某迫于执行威慑,主动与9名申请人联系,将拖欠的工资全部兑付。

徐某某与施某某劳务合同案,经射阳法院协调,双方自愿达成调解协议,约定施某某支付徐某某劳务报酬4580元。之后,因施某某未主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,徐某某向



申请执行人开心地领取执行款。

射阳法院申请执行。执行过程中,执行干警多次要求施某某履行义务,但收效甚微。本次执行中,执行干警依法将施某某拘传至法院,在耐心释法明理无果后,拟对其采取司法拘留措施。施某某在强制执行措施的威慑下,最终认识到自身错误,积极联系

亲友代为履行了相应义务,该案顺利执结。

行动当天,全市法院还对近期执行到的农民工工资等执行款进行了集中发放,通过采取“线上+线下”方式共计发放案款近1520.9万元,惠及群众307人。 黄银君

执行悬赏出实效 “小标的”承载“大民生”

盐城晚报讯 近日,省法院发布江苏法院2024年“小标的 大民生”专项执行行动典型案例,东台法院1则案例入选。

张某某与徐某某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,生效判决确认徐某某应赔偿张某某各项损失10万余元。2019年4月,张某某向东台法院申请执行。执行过程中,执行干警经多方查找,未发现被执行人下落及可供执行的财产,案件遂依法终结本次执行程序。案件终本后,东台法院仍定期通过网络查控、走访调查等方式查找被执行人下落及财产线索,但一直未有进展。

2024年,东台法院以“小标的 大民生”专项执行行动为契机,结合“终本清仓”工作,在微信公众号集中发布了数批涉民生终本案件被执行人悬赏公告,被执行人徐某某在4月25日发布的悬赏公告之列,该悬赏公告被多个平台转发。

5月31日,东台法院接到举报称,徐某某在北京工作并提供了居住信息,但未告知具体门牌。东台法院第一时间部署安排,6月2日周日一早,执行干警便驱

车赶往北京,当晚9点到达徐某某住处,经询问物业、实地走访,最终确认徐某某具体位置。

次日凌晨5点,执行干警提前蹲守在徐某某住处外,最终发现徐某某并将其拘传至当地基层法院。执行干警对徐某某释法明理无果后,向其出具预拘留手续,徐某某迫于法律威慑,当场筹集10万余元一次性转给申请人,案件于当日执行完毕。东台法院将悬赏金依法发放给线索提供者。

典型意义:民生无小事,枝叶总关情,民生案件向来是执行工作的重中之重。本案是一起“沉睡”于终本库长达5年的交通事故案件,被执行人名下无财产可供执行,且长期在外地工作、下落不明,但东台法院并未放松执行工作,而是积极通过执行悬赏的方式成功获得被执行人下落线索。此后,执行干警更是第一时间利用周末赶赴异地,最终在当地法院的协同配合下,高效执结了该起案件,切实维护了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。 邓蔷薇

代表委员看法院

亭湖法院深入践行司法为民理念

路璐

(省人大代表、盐城景山中学语文教师)

作为一名人大代表,近年来,我经常受邀到亭湖法院旁听庭审、见证执行,切身感受到亭湖区人民法院在提升司法为民服务上做出的诸多努力。

前不久,在参观亭湖法院诉讼服务中心时,我发现这里和以前大不一样。诉讼大厅里新增了“优+”综合服务区,设置了综合服务台,并由20名青年法官助理组成了一支兼职诉讼服务队伍,每天轮值当班,为当事人提供诉讼指导、法律咨询、来访接待等服务。他们热情的态度和专业的建议,切实让当事人感受到了司法的便利和温暖。

近年来,亭湖法院聚焦人民群众满意度,打造“亭湖服务·‘亭’满意‘优+’诉讼服务”品牌,高效整合诉讼服务、公共

服务、市场服务、公益服务,扎实推进“一站享”“一网通”“一册清”“一窗办”等建设,努力实现全链条、全天候、全过程的集成化诉讼服务。2024年,该中心接待群众2.1万人次,高效办理各项事务4.1万件次,得到了群众的认可和赞许,相关工作获评全市法治为民办实事项目。

诉讼服务中心工作人员还向我提到了一起刚刚化解的赡养案件,让我印象十分深刻。一位双目失明的母亲,由于女儿消极履行赡养义务诉至亭湖法院。法院受理后,考虑当事人行动不便,当即联系其女儿来院调解,从接待到化解仅用时4小时,即促成双方达成诉前调解协议,真正做到了司法服务有速度、有温度。 唐睿思 整理

中国公证
CHINA NOTARY

亭湖公证处 电话:88316307

地址:盐城市亭湖区人民中路76号

盐都公证处 电话:88320196

地址:盐城市青年中路26号圣华名都大厦2幢10楼

建湖公证处 电话:87081508

地址:建湖县人民南路440号(建湖县人民南路666号)



盐城仲裁委员会

YANCHENG ARBITRATION COMMISSION

签订合同选仲裁
解决纠纷靠仲裁
规范合同 降低风险

仲裁热线:4007107113

传真:0515-88377958

咨询电话:86663121 86663651

86663902 86663309

官方网址: <http://www.yczcw.cn>

地址:盐城市亭湖区毓龙东路17号

(毓龙桥东侧路南)

盐城经开区法院
司法拘留促履行

盐城晚报讯 近日,盐城经开区法院顺利执结一起民间借贷纠纷案。

贾某是某烧烤店的经营者,顾某多次在贾某经营的店里吃喝,欠账不还,甚至还多次向贾某借钱。贾某多次向顾某索要欠款,顾某却以种种理由推诿不还,贾某故向法院提起诉讼。法院判决生效后,顾某依然不履行还款义务,贾某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。

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,执行干警向顾某发出执行通知书

和报告财产令,责令其履行还款义务。顾某收到上述法律文书后,既不履行义务,也不向法院报告财产情况,东躲西藏规避执行。因顾某拒不履行生效判决书确定的法定义务,法院依法对顾某实施司法拘留十五日。

拘留途中,顾某见执行干警“动真格”,顿时慌了,急忙联系亲友筹款。在执行干警组织下,顾某与贾某达成和解协议,当场履行1万元还款义务,剩余款项分期履行。 王昕